苏安院〔2020〕62号

江苏安全技术职业技术学院骨干教师选拔聘任与管理暂行办法 (苏安院〔2020〕62号)

为贯彻落实《关于加强高等职业（高专）院校师资队伍建设的意见》（教高〔2002〕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国发〔2012〕号）、《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师〔2016〕号）等文件精神，为适应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需要，促进专业发展，选拔并培养一批具有师德良好、业务精湛的骨干教师队伍，提升师资队伍的整体素质，推动我院教学全面改革、推进教学质量稳步提高，服务学校高水平建设和高质量发展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一、设置基本原则

1.坚持每个专业原则上不超2名骨干教师；

2.坚持教学水平与师德修养并重、教学能力与教研能力并重、理论素养与实践技能并重的原则；

3.坚持有利于专业发展、教学团队形成和教师成长的原则；

4.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质量，公开选拔，宁缺毋滥。

二、工作职责及聘期任务

在二级学院领导下开展工作：

1.协助专业群主任开展专业调研，掌握本专业、产业发展动态，参与制定本专业发展规划，协助专业群主任组织实施校内外实践基地建设；

2.配合专业带头人开展专业调研与论证工作，参与编写专业调研报告，参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与修订，协助专业带头人开展本专业实践教学的过程管理和指导工作；

3.负责课程的开发、改革与建设工作，与企业合作制定课程的建设与改革方案、教学内容、课程标准或课程大纲，将课程的建设与改革方案在教学中实施，负责主持1门主干课程的教学资源建设和信息化建设；

4.每学期至少承担1门本专业主干课程的教学，每年承担不少于2门（其中至少含一门专业实践课程）课程的教学工作，完成本学院平均教学工作量且教学质量考核良好及以上；

5.每学期向所在部门开设示范公开课至少一次；

6.聘期内要完成下列条件中的任意2条：

（1）主编和承担课程相关的专业教材（学术著作）1部或参编相关专业教材两部并出版；

（2）参与省级及以上立项教材编写、网络教学资源库建设（前三名）；

（3）参加校级及以上教学类比赛（教学能力、信息化教学大赛等）并获奖；

（4）指导学生参加校级以上技能大赛、毕业设计、创新创业、科技创新项目等比赛并获奖；

（5）获得校级以上教学成果二等奖（前三名）；

（6）参与（前三名）过省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教科研课题或省级课题子项目负责人或主持过院级以上教科研课题1项；

7.完成学院安排的其它专业建设工作。

三、任职基本条件

1.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为人师表、治学严谨，敬业爱岗；

2.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和较强的实践能力，在课程建设中成绩突出，有明确的发展方向，富有创新精神；

3.从事本专业教学5年以上，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或硕士学位、中级及以上职称，有独立指导过1门实践教学的经验；

四、聘任程序

1.经个人申请填写《申请表》，二级学院（部）召开商讨会议，依据选拔条件，客观、公平、公开、择优遴选，集体研究推荐，二级学院（部）公示，由二级学院（部）聘任、学校备案。

2.骨干教师每届聘期为三年，聘期内学期考核均为合格者，可以连任但必须重新申报，聘期内学期考核不合格的，取消下一轮聘任资格。一轮聘任期内因工作需要或课程变动或不能履行职责时，由二级学院（部）以书面形式向人事处提出变更意见，按程序聘任或解聘。

五、管理与考核

二级学院（部）负责骨干教师的业务指导、管理及考核工作。按学期进行考核，由二级学院（部）围绕骨干教师工作职责制定考核办法。每项工作职责均应保质、保量完成，支撑材料为原始材料，全部保质保量完成的为合格；工作职责中有一项质量不合格或未完成职责中所要求内容的为不合格。考核办法及考核结果报学校备案。

六、待遇

1.按年度兑现待遇。学期考核合格者，骨干教师可享受每学期20学时的工作量减免，学期考核不合格者，不享受相关待遇并取消聘任资格。

2.骨干教师除享受上述待遇外同时享受优先安排参加校外的专业活动或教材建设工作，优先安排赴境外考察和参加对外专业交流活动；同等条件下，优先晋升职称、岗位级别和各类评优评先。

七、其它

1.公共基础课程每门课程不超过1名骨干教师，骨干教师每年承担至少1门课程的教学工作，其他参照本办法执行。

2.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执行，本办法由人事处负责解释。

附件: 1.骨干教师申请表

2.骨干教师聘任名单汇总表

3.骨干教师考核结果汇总表

江苏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2020年11月4日

附件 1

**骨干教师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 |  | 学历/学位 |  |
|  |  |  |  |  |  |
| 申请担任何专业骨干 |  |  |  |  |
|  | 教师 |  |  |  |  |
|  |  |  |  |  |
| 专业技术职务及晋升 |  |  |  |  |
|  | 时间 |  |  |  |  |
|  |  |  |  |  |
| 从事本专业教学时间 |  |  |  |  |
| 累计(年) |  |  |  |  |
|  |  |  |  |  |
| 职业资格名称、等级、 |  |  |  |  |
| 获取时间 |  |  |  |  |
|  |  |  |  |  |
| 申请理由（对照任职条 |  |  |  |  |
| 件及个人优势填写） |  |  |  |  |
|  |  |  |  |  |
| 二级学院（部）意见 |  |  |  |  |
|  |  | 负责人签字 | 部门盖章 |
|  |  |  |  |  |
| 学校备案意见 |  |  |  |  |
|  |  |  |  | 部门盖章 |
|  |  |  |  |  |  |

附件 2

**骨干教师聘任名单汇总表**

**二级学院（部**）：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学位

所属专业

聘期（三年）

备注

1

2

4

5

6

二级学院（部）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7 -

附件 3

**骨干教师考核结果汇总表**

二级学院（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所属专业 | 考核结果 | 备注 |

1

2

3

4

5

6

二级学院（部）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